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于2017年1月16日上午9:30时始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长冯毅现场出席了会议，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毅先生主持，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南天龙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天龙林产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天龙”）800万银行贷款将于2017年1月31日到期，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云南天龙拟向银行申请续贷800万元以增补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一年。云南天龙将用名下的土地作为抵押物进行抵押，并使用自身的经营收入偿还贷款本息。

公司将与森源化工一同为云南天龙此笔800万元的贷款提供担保，承担全额连带保证责任直至云南天龙归还贷款本金和利息。

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合计为人民币为8,0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94%。

详情请查阅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司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云南天龙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厦门品众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厦门品众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品众”）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系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品众”）。

厦门品众目前已无任何业务，不存在业务承接的问题，对煜唐联创的经营不构成影响，清算后剩余资产会全部归属股东北京品众所用。

董事会授权北京品众管理层办理厦门品众的清算、注销事宜。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松源林产向银行申请贴现额度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金秀松源林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源林产”）因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秀县支行申请 2017 年度内单笔不超过 500 万元、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额度。

松源林产另一股东云南森源化工有限公司同意此项额度申请。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六日